

# 项目需求

## 一、项目概况：

1、水体现状：翠湖上游连接铜陵幸福渠排水口，下游连接西湖大水体，为铜陵市主城区主要的泄洪通道。水体占地面积约 270 亩，平均水深约 2 米。翠湖自 2015 年治理以来，水质得到明显改善，已消除黑臭，主要指标已达到地表水四类水标准。

2、翠湖管护的重点：a. 由于翠湖上游市区雨污分流不彻底，在中雨及以上强度时，上游大量合流制污水排入翠湖，短期内会造成翠湖水质剧烈波动，大部分指标均下降至地表五类或以下标准，因此如何确保雨后翠湖水质快速恢复是翠湖维护的重点。b. 翠湖治理成功构建了水生植物系统，水生植物的生长及季节性更换与水质息息相关，水质的不稳定及急剧恶化均会对植物造成致命性伤害，导致水生态系统崩溃，因此保持水生植物良好涨势，维护水生态系统的稳定是翠湖维护的重点。c. 位于翠湖二路排水口的翠湖强化区受上游合流水影响大，水质较差，淤积较为严重，因此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强化区水质稳定，观感良好是重点之一。d、高温季节，受上游合流制雨水影响，水体易出现蓝藻爆发现象，造成水质恶化，因此控制蓝藻，保持水质稳定也对翠湖管理的重点。

## 二、维护目标：

1、水面无油污垃圾，水体透视度不低于 0.5 米；

2、及时补种水草，清除退化的水草，保持水草季节性更换稳定，长势良好；

3、定期维护水处理设备，确保设备运行正常。

4、水质管护目标为氨氮 $\leq 5.0\text{mg/L}$ 、总磷 $\leq 0.5\text{mg/L}$ ，总氮 $\leq 5.0\text{mg/L}$ ，其余指标包括 BOD、COD 达到四类水标准。

5、补水：在出现水体蒸发，水位下降等情况时适时补水，补水需严格按照补水规定进行（见附件 2）。

## 三、项目考核

1、水质日常管护工作中标人根据投标方案，全面开展水质日常维护工作。管理部门根据考核办法正式开展考核工作，通过对翠湖水质情况月度及年度考

核，评估水质维护工作效果，按考核结果支付相关费用。

2、具体考核办法详见附件《翠湖水质日常维护提升工作考核办法（试行）》。

#### **四、处罚制度**

1、若月度考核不合格，除执行正常扣款责任外，同时要求水质维护单位提交书面整改措施。如未有整改措施的，则下一月度考核直接评定为不合格，下一月度考核得分按照上月度得分取定。

2、若一个年度内累计三次月度考核不合格，年度考核直接评定不合格，扣除全年月度和年度维护费用，并自动终止水质日常维护提升工作合同。

3、由于水质日常管护工作不到位，导致业主被市级部门行业考核扣分或通报的，扣除当月全部月度维护费用。

4、当自动终止水质日常管护工作合同，业主单位须重新进行招投标时原水质维护单位应继续提供维护服务（不超过两个月），直至新的单位进场。

## 翠湖水质日常管护工作考核办法（试行）

为有效开展翠湖水质日常维护提升工作，根据翠湖实际情况，特制定本考核办法。

### 一、考核范围

1、自翠湖二路起至翠湖六路桥水体。

### 二、考核指标

设定水质监测指标 B1（以综合污染指数 P 计算取得）以及水体感官指标 B2（以水体透明度、色泽度、臭味度、洁净度评分取得）。同时结合日常管理制度、应急响应制度以及底泥稳定、排污口处理及水生植物长势等工作开展情况。

### 三、考核方式

采取月度考核、年度考核。月度考核每月进行，水质监测指标 B1 由第三方检测单位定期检测；水体感官指标 B2 由业主单位参与评分考核，每年年终进行一次；年度考核根据当年每月考核结果及年度目标达成情况进行考核，由业主单位组织实施；

考核过程中，水质监测采样工作由第三方监测单位负责实施，业主单位以及水质维护单位共同参与。月度考核水质监测采样时间原则上每月随机进行，每次水质监测随机选取 5 个监测点进行采样，取监测结果平均值作为当月考核水质监测值。遇暴雨、大范围水体置换、突发性水质恶化事件等严重影响翠湖水质的因素，监测采样时间可适当延后。

### 四、考核标准

1、每月考核满分为 100 分，具体由五部分组成。其中，管理制度满分 10 分，底泥稳定工作满分 5 分，排污口处理工作满分 5 分，水生植物长势 5 分，水体感官指标 B2 满分 15 分，水质监测指标 B1 满分 60 分。月度考核评分标准具体详见附表 1。

2、年度考核满分为 100 分，其中年度工作展开情况满分 20 分，年度目标完成情况满分 60 分，公众满意度测评满分 20 分。具体详见附表 2、附表 3。

### 五、考核结果评定

1、月度考核

(1) 考核标准为 100 分制，90 分为合格分。90 分以上（含 90 分）为考核合格，90 分以下为考核不合格。水质监测指标 B1 得分 40 分以下的，当月考核直接评定为不合格，并以 B1 得分作为当月月度考核总得分。被投诉或媒体曝光的，当月管理制度分项（满分 10 分）考核直接以 0 分计。擅自采用可能对河道造成二次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技术手段和制剂的，当月考核直接评定为不合格。

(2) 当月月度管护费用参照下列标准进行计算：

- ① 90 分以上（含 90 分），不扣款；
- ② 80~90 分（含 80 分），扣除当月月度管护费用的 10%；
- ③ 70~80 分（含 70 分），扣除当月月度管护费用的 25%；
- ④ 60~70 分（含 60 分），扣除当月月度管护费用的 50%；
- ⑤ 60 分以下，扣除当月全部月度管护费用。

## 2、年度考核

(1) 考核标准为 100 分制，90 分为合格。90 分以上（含 90 分）为考核合格，90 分以下为考核不合格。

(2) 本年度年度管护费用参照下列标准进行计算：

- ① 90 分以上（含 90 分），不扣款；
- ② 80~90 分（含 80 分），扣除当年年度实际管护费用的 15%；
- ③ 70~80 分（含 70 分），扣除当年年度实际管护费用的 40%；
- ④ 70 分以下，扣除当年全部年度实际管护费用。

附表 1

翠湖水质日常管护月度考核表

1、管理制度 (10分)	日常管理制度 (3分)	1、严密的网络通讯体系 (0.5分): 传达不畅扣 0.5分				
		2、实行河道每日巡查制 (0.5分): 发现未按规定进行巡查的扣 0.5分				
		3、确保水质维护设备正常运行、设备损坏停运应及时上报 (1分): 发现设备无故停运的一次扣 1分				
		4、管理人员 (0.5分): 发现人员少于规定人员的扣 0.5分				
		5、按巡查和水质维护、监测内容记录台账, 并按时上报各类报表、台账 (0.5分): 没有及时记录、上报或台账记录不全的扣 0.5分				
应急响应制度 (5分)	1、做好水质应急管理工作 (3分): 遇水质突发恶化情况, 需及时响应。1天未响应扣 1分, 2天未响应扣 2分、3天未响应应急响应制度该项不得分					
	2、做好防汛防风应急工作 (1分): 未采取应急措施的扣 1分					
	3、主动做好各类创建活动期间水质保障 (1分): 重大活动创建和检查期间未采取措施保障、水质未达标的扣 1分					
水质自行监测 机制 (2分)	每天监测 PH, 溶解氧, 透视度及氧化还原点位, 及时记录形成台账并每月上报, 未按要求进行监测的发现一次扣 0.5分, 没有进行监测的本项不得分					
2、底泥稳定 (5分)	底泥稳定, 基本无底泥上翻的不扣分; 底泥稳定处理不到位, 出现少量底泥上翻的, 扣 2分, 出现较多底泥上翻扣 3分, 出现大量底泥上翻的, 本项不得分					
3、排污口维 护 (5分)	发现存在未处理的排污口, 一处扣 3分, 扣完为止。					
4、水生植物 长势 (5分)	长势良好	长势一般	长势较差	植物退化或消亡		
	5分	3分	1分	0分		
5、水质监测 指标 B1 (60 分)	B1 计算结果超过 60 分的按满分 60 分计。以水体综合污染指数 P 为标准, 当 $P \leq 0.4$ 时, B1 为 60 分, $0.4 < P \leq 0.7$ , B1 为 55 分, $0.7 < P \leq 1.0$ , B1 为 40 分, $P > 1.0$ 时, B1 为 0 分。					
6、水体感 官指标 B2 (15分)	透明度 (5分)	60cm	50cm	25cm	<25cm	
		5分	4分	2分	0分	
	色泽度 (5分)	无色	浅绿色	深绿色	灰色	黑色
		5分	3分	2分	1分	0分
	嗅味度 (5分)	无异味	偶尔有异味	经常有异味	持续有异味	
5分		4分	1分	0分		

附表 2

翠湖水质日常管护工作年度考核评分表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 (20 分)	月度考核情况 (10 分): 取 12 个月的月考核分平均数, 乘以 0.1 后的数值为本项得分
	投诉与媒体曝光 (10 分): 被投诉或媒体曝光的, 每件扣 5 分; 同一问题被投诉或媒体曝光 2 次以上的, 该项不得分。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60 分)	取 12 个月的 B1 平均数作为本项得分
公众满意度测评 (20 分)	随机向附近居民发放至少 120 份问卷调查 (调查表参考格式见附表 3),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计算平均分, 作为该项得分。

附表 3

翠湖水质日常管护工作年度考核公众调查问卷表

调查时间：

被调查人电话：

1、据您观察，翠湖日常垃圾漂浮物能及时得到清理吗？		
A. 能	B. 基本能	C. 不能
2、据您观察，翠湖日常是否存在污水直排问题？		
A. 没有	B. 偶尔有	C. 经常有
3、据您观察，翠湖日常是否存在异味？		
A. 无异味	B. 偶尔有异味	C. 经常有异味
4、据您观察，翠湖日常水体颜色是否正常？		
A. 正常	B. 基本正常	C. 不正常
5、据您观察，翠湖水生植物生长是否正常？		
A. 正常	B. 基本正常	C. 不正常
6、您对翠湖水体管理效果是否满意？		
A. 满意	B. 基本满意	C. 不满意
7、您认为水质日常维护还存在哪些问题？您有什么意见与建议？		

注：调查结束后对 1-5 项问题进行答案统计，选择 A 项的每题得 3 分；选择 B 项的每题得 2 分；选择 C 不得分。第 6 题选择 A 项的每题得 5 分；选择 B 项的每题得 3 分；选择 C 不得分。

## 翠湖生态补水管理办法

生态补水是翠湖日常管理重要组成部分，为合理科学补水，提高补水效率，特制定本办法。

**一、补水范围及补水点：**翠湖水体面积约 18 万平方，水体容量约 30 万立方，设三个补水点，翠湖二路湖体入口处二个，翠湖四路桥处 1 个。

**二、补水原则：**本着合理科学补水理念，在保障水质稳定目标同时，做到节约补水。补水应遵循以下原则：

长时间未下雨，水体蒸发量大，水位下降明显时补水；

大量合流制污水或初期雨水汇入，强化区水质遭到严重冲击时补水；

水生植物季节性更换或连续高温，水体自净能力急剧降低时补水；

为提高水体流动性及营造良好游园环境，经管理方允许后适量补水；

**三、补水总量控制：**根据翠湖近两年补水水量，结合水质状况，确定翠湖水体年补水量原则上不超过 70 万方，水体运维单位需做好全年日常补水总体调度安排。

**四、补水设施维护：**翠湖水体运维单位应加强对补水设施的日常巡查和维护，杜绝人为破坏、盗水或浪费水现象，确保补水设备正常运行，发现管道损坏漏水时必须及时维修。

**五、补水工作流程：**水体需补水时，由运维单位提出申请，经管理方审核同意后实施。运维单位必须记录每次补水起止时间，补水量及补水水质指标变化情况，同时每月统计补水量并上报。

**六、补水工作其他规定：**

发生未经申报自行补水的，补水设施管护不力造成大量漏水等行为的，发现一次，扣除当月水体维护费用的 20%并承担相应水费。

年度实际补水量超过规定总量且无合理理由的，由运维单位支付超出部分水费，并扣除年度水体维护费的 10%。